

许昌市商务局文件

许商秩〔2018〕14号

关于印发《2018年全市商务领域市场秩序专项评估检查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商务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招商融资促进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东城区经济发展服务局：

现将《2018年全市商务领域市场秩序专项评估检查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



2018 年全市商务领域市场秩序专项 评估检查方案

为进一步调动各县、市、区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商务综合监管执法工作成效，根据《2018 年河南省商务领域市场秩序专项整治方案》（豫商监管〔2018〕1 号）和《2018 年全市商务综合监管执法工作要点的通知》（许商秩〔2018〕5 号）文件要求，经研究，制定本方案。

一、评估对象

县（市、区）商务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招商融资促进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东城区经济发展服务局。

二、时间安排

2018 年 12 月上旬完成。

三、评估内容

（一）商务综合监管执法工作落实情况。一是基础工作；二是监管执法工作成效情况。

（二）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汽车销售、成品油流通、家庭服务等开展专项整治工作情况；对外商投资等领域依法依规开展监督检查情况。

四、组织方式

此次评估工作分三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自查自纠阶段（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

各单位要结合实际情况，全面开展综合监管执法的自查自纠工作，按照“全覆盖、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



突出重点、盯住问题，严查真改。对于排查出的隐患、问题，建立台账，制定整改方案，逐一销项。各单位还要对照评估细则内容自己进行评估检查，并形成评估报告于11月30日前报市商务局市场秩序科（以上报送材料文字版需加盖单位公章，电子文档一并报送）。

第二阶段:实地评估检查阶段（拟定于12月上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由市局、县（市、区）商务监管执法业务骨干组成联合调研组，采取听汇报、查资料、看现场等形式进行。

五、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此次行动顺利开展，经研究决定，市商务局成立许昌市商务领域市场秩序专项评估检查领导小组，张巍巍局长任组长、王坤峰副局长任副组长，成员由市场运行调节科、市场体系建设科、市场秩序科、服务贸易科、外商投资促进科、市商务稽查支队主要负责同志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市场秩序科，张海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此次专项评估检查的组织协调、督促检查等日常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细化责任。市局机关各相关业务科室结合自身职能，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认真安排部署，领导小组成员切实发挥作用，加强督导，扎实推进整治活动顺利开展。



(二) 落实部署，突出重点。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把评估检查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细化评估任务，明确分工责任，突出重点内容，逐级落实具体任务和目标，务求取得实效。

(三) 加强宣传，总结经验。

各单位要充分利用网络、电视、新闻媒体和政府公共信息平台等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布专项活动开展情况，引导社会和媒体关注和消费者广泛参与，强化社会监督。

此次评估检查活动结束后，市局根据评估情况和各单位工作完成情况做出整体评价，酌情予以通报。

附件：2018年度商务综合监管执法工作考核评分细则

联系人：樊迎良 张海涛

电 话：2913663 传 真：2913688

邮 箱：xcssczzk@163.com



附件:

2018 年度商务综合监管执法工作考核评分细则

考核单位:

得分:

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扣分	加分	得分
基础 工作 45 分	<p>监管 体系 建设</p> <p>未单独设立监管机构、商务稽查大队、12312 商务举报投诉服务站，且未独立办公的不得分；内设机构齐全，但职能不明确，名称不规范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 未达到编制部门核准的执法人员 15 人基本人数，少 1 人扣 0.5 分；有挪用或混岗的，发现 1 人扣 0.5 分。（核查实际编制人数） 未建立健全监管科室 10 项制度、12312 举报投诉服务站 10 项制度、执法大队 18 项制度，缺一项扣 0.5 分；内容不全，设置不统一，不规范，发现一处扣 0.5 分。</p>	15			
	<p>业务 工作</p> <p>对监管执法各项工作落实情况指导不力；未定期组织梳理各领域权责清单；不及时对上级下发的文件、通知进行落实；不及时向上级反馈情况信息；不按时报送工作信息、简报、材料的，出现一次扣 0.5 分。 12312 热线电话不畅通，直接评为不合格单位；工作日期间或 8 小时外无录音电话值班；不及时报送 12312 及监管执法信息报表的，报送数据不准确的，对市场运行情况分析不全面、不细致的、发现一次扣 0.5 分。 无市场主体基本信息档案、监管档案的，每月 5 次以上市场巡查及记录（包括巡查时间、人员、地点、对象、发现违规行为及处置情况）的；执法办案流程不完整，节点痕迹不清晰，案卷整理不规范，发现一处扣 0.5 分。</p>	15			
	<p>宣传 培训</p> <p>对商务监管执法工作及 12312 商务举报投诉服务工作无任何形式的宣传不得分；在国家、省、市、当地新闻媒体、报刊杂志上宣传报道商务综合监管执法及 12312 商务举报投诉服务工作的每次给予 1 分、0.5 分、0.3 分、0.2 分的加分奖励。 未组织培训的不得分；每季度少于 1 次，未制定培训计划，培训内容不切实际、未达到规定参训率，每次扣 0.5 分。</p>	15			



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扣分	加分	得分
专项 整治 55分	安全，问题突出的热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活动的不得分；整治活动组织不严密，效果不明显，无活动计划的，未组织单用途预付卡、汽车销售、家庭服务、成品油流通、外商投资五项重点领域的，缺少一项扣5分。				
	企业领导班子、加油站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是否建立。	1			
	安全、消防、应急、培训等管理制度是否建立。	1			
	企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 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及安全管理考核情况。	1			
	检查是否建立有应急预案和现场应急处置方案等制度建设情况。	1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和持证上岗制度落实情况。	1			
	检查安全隐患排查制度建设、日常开展隐患自查自改情况，是否落实到位。	1			
	检查安全生产重要设施、装备完好状况和日常管理维护情况。	2			
	检查岗位应急培训、日常消防安全应急演练情况。	1			
	成品油经营许可证、危化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是否齐全、上墙。	1			
	相关职能部门日常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与隐患整改落实情况。	1			
	加油站内商标标识、冠名（名称）是否与证照名称相符。	1			
	是否建立油品“进销存”登记台账，并附由每批次进货发票（中石化、中石油加油站附出库单）。	1			
	是否有进卸油视频（或照片）。	1			

成品
油流
通
15
分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 15分	达到备案条件企业是否按规定备案	2				
	是否存在将预收资金用于投资借贷行为。	2				
	备案企业是否确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资金存管账户并与存管银行签订资金存管协议。	2				
	备案企业是否按规定填报季度报表。	2				
	备案企业是否按规定建立业务处理系统并保障其运行。	2				
	发卡企业三项制度规定是否上墙。	1				
	发卡企业服务人员是否掌握三项制度。	1				
	发卡企业售卡记录和登记是否完善。	1				
	发卡企业落实三项制度情况。	1				
	发卡企业所有发卡样卡是否符合规定	1				
专项整治 55分	汽车销售市场 15分	是否成立汽车销售市场工作领导小组，有领导分工，有各类专项行动方案；是否统一填写制定各类专项行动排查台账，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并留底；统一制定汽车销售服务公示栏；统一制作并发放《汽车销售管理办法》宣传册；统一发放备案流程表	5			
		供应商、经销商是否在商务主管部门备案登记	2			
		供应商、经销商是否报送汽车销售数量、种类等信息	2			
		供应商、经销商是否建立销售汽车、用户等信息档案	1			
		经销商向消费者销售汽车时是否核实登记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明，签订销售合同，并如实开具销售发票	1			
		经销商是否在经营场所明示全市统一规定的内容	3			
		经销商是否在经营场所明示销售汽车、配件及其他相关产品的价格和各项服务收费标准	1			
家庭服务 5分	重点对家庭服务机构是否按要求建立家庭服务信用档案、跟踪管理制度，是否按要求签订服务合同	5				
外商投资 5分	重点对外商投资企业或其投资者未依法履行备案义务等行为开展监督检查。	5				

备注：1. 每项分值扣完为止；2. 专项整治工作，根据企业花名册现场抽查 1-2 家。

